

赵世瑜 著

吏与中国传统社会

中国
传统
社会

中国
传统
社会

中国社会史学书

吏与中国传统社会

赵世瑜 著

浙江人民出版社

[浙]新登字1号

封面设计：池长尧

责任编辑：汪维玲

责任校对：张振华

吏与中国传统社会

赵世瑜 著

*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杭州体育场路347号)

杭州云轩印刷厂印刷
(杭州东新路147号)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25 插页2 字数25万
1994年11月第一版
1994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 001—2 000

ISBN 7-213-01073-5/K·280

定价：10.30元

编序

历史学是一门古老而又常新的学科，有其自身的规范和功能；与此相观照，以再现过去为本旨的社会史研究的勃兴，体现了当代历史学演进的内在逻辑。

就历史认识的整个过程而言，“在第一条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规定；在第二条道路上，抽象的规定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马克思语）。由传统史学脱胎而出的社会史研究，正是以其整体史观的新姿，强调对历史“完整的表象”的研究。它既涵盖传统史学的研究领域，更关注社会结构—功能及其运行机制静态和动态的研究，从而进行人类历史景观的模拟复原，使之客观准确地成为检测现代社会的参照。

时下，中国马克思主义的社会史研究尚处在摸索起步阶段，如何展开中国社会史研究，尚有赖于学界同仁的合作努力。为此，我们组织了这套《中国社会史丛书》，希冀其能起到抛砖引玉之效。顾名思义，这套丛书是以整个中国社会史为研究对象的，它涉及社会结构、社会阶层、社会团体、社会思潮、社会问题、社会生活等方面。它对我们今日认识国情，推进社会主义的改革事业是大有助益的。

我们深知，仅仅通过这套丛书，决不可能完成中国社会史研究的任务，即使所出的著作能否达到社会史学科所规定的要

求，也还有待专家的评判。故此，我们诚恳地期望读者和学者们给予批评指导。

《中国社会史丛书》编委会

作者序

所谓吏，是人们称呼中国王朝史上各级官僚机构中各类具体办事人员的一个比较广义的概念。《周官》中讲府、史、胥、徒四种人，虽然与后代的意思很不相同，但胥和徒大抵相当于后代的胥，即三班衙役、牢子、捕快这一类公人，还有里甲之首等最基层行政头目；而府、史才类同于后代的吏，主管文书的起草、收发、存管，大体上是以脑力劳动为主的文秘办事人员。胥与役有关，而吏与官有关，这些区别，我们将在书中加以阐述。

尽管有这些不同，无论是历史资料（特别是宋以后的史料）中，还是在现代学者的研究中，人们总是用吏胥、胥吏，或者胥役、吏役这类概念含混的词来称呼吏的，也有的在使用“吏”这个词时，也同时在指胥役。这一方面是因为在其沿革过程中，本身便时分时合，界限不清；另一方面则是因为这两者在历史上的政治功能、社会功能等方面有许多相似之处。所以，由于习惯和以上原因，在本书的叙述和分析过程中，虽较少涉及胥或役的内容，但在概括性论述中仍将胥吏、吏胥、吏役等词通用，提及吏员、吏典等词时则专指吏，这是需要特别说明的。

中国传统社会的官僚体制，特别是隋唐以降的科举制，决定了吏在处理各种事务上不可替代的作用，使其实际权力远

远超出制度规定的范围。特别是在传统社会的末期，官僚体制日益衰颓，这种情况就日益严重；而且吏在人数上也远超职员，他们已构成一个较庞大的社会政治集团，他们的所作所为对于社会及政治生活的方方面面的影响都是非同小可的。中国有句老话，叫作“强龙压不过地头蛇”。在某种意义上，这句话可以用来形容官与吏的关系。因为在相当长时期内，出于避免地方割据分权的考虑，体制上是禁止官员在某地常任，总是要迁转的。这本身并不能说是个坏政策，但它却有两个坏结果：一是官员到任，对当地的情况不太熟悉，未几又要调走，影响他对本地事务的判断和处理；二是无法保证本地制度和政策相对稳定和长期性。这种问题如何弥补呢？就要靠吏。吏往往是本地人，甚至父子相继，兄弟相传；“官无常任而吏有常任”的状况，就决定了这批人将支配着某一部门或某一区域的行政管理事务。此外，由于以上原因，也由于他们大都出身社会下层，所以他们成为官与民之间“交接之枢纽”，官与民之间要打交道，必须通过他们，这使他们成为一种不可或缺的角色。

尽管是蜻蜓点水，但以上这些已足以证明对这一群体进行研究具有多么重要的意义。

关于吏的研究，本书并非开创之作。按我孤陋寡闻之所见，成专书的便有台湾缪全吉先生的《明代胥吏》、大陆学者许凡先生的《元代吏制研究》、日本学者牧野修二先生的《元代勾当官体系研究》；在书中专章涉及的则有日本的梅原郁先生的大作，其《宋代官僚制度研究》一书的第六章便是《宋代胥吏制度概观》，筑山治三郎先生的《唐代政治制度研究》第四章第五节，便是《唐代的胥吏》。其他则有近年发表的一些论文，除我本人有关明清胥吏的4篇论文外，尚有综论性的《关

于胥吏制度的几个问题》(林志华撰)、《唐代流外官名例试释》(任士英撰)、《宋代的胥吏》(高美玲撰)、《宋代中央官府吏制述论》(穆朝庆撰)、《明清交替时期胥吏像一斑》(佐伯有一撰)、《清代书吏考略》(倪道善撰)，等等。它们都将成为本书的研究基础。

以上这些论著在研究胥吏问题方面有着荜路蓝缕之功，但也不可避免地存在一些不足之处。首先是关于唐代以前胥吏的研究相比之下较少。我曾知道有一篇关于汉代掾吏的文章，但始终未能读到；再就是我的同事曹文柱学长在一篇论文中论述了东晋南朝时期的吏户，其他的成果我都未能查到。即便如此，所有关于胥吏的论著加在一起，与国内外对中国官制的研究成果相比，只能算是沧海之一粟。也正因此，目前的胥吏研究从内容上说主要限于制度，从方法上说主要是描述性的，这也正是目前中国史学，特别是社会史研究亟需改变的状况。

本书也许不能完全解决胥吏研究方面的所有问题，也许光是制度方面的问题都无法爬梳得很清楚，像先秦的情况由于材料很少就很难搞清，因此全书构成的重点并不在于对历代吏制进行描述和史实考订上，而放在对吏集团在社会政治结构中地位的考察上，并且加强理论性的解释。从另一方面来看，本书是浙江人民出版社《中国社会史丛书》之一种，丛书体例的一致性要求本书是一部贯通历代的专题通史，要把上下几千年关于本问题的情形都写下来，这对任何一个中国古代史研究者来说都是困难的。由于关于吏的材料本来就很零散，至宋代以后，特别是明清时期才变得多起来，加上我的专业是明清史，所以从时期来看我仍将重点分析宋以后，特别是明清时期的吏，这两点都要请读者原谅。

关于前一点我还想罗嗦几句。对于吏的研究，通常会被

认为属于政治史范围，但传统政治史通常只注意典章制度沿革、重大政治事件和人物的一般叙述，不考虑功能问题、角色问题、结构问题等等，因此也只有考据意义上的创新和突破，而无新的解释。因此应适当借用有关的政治学理论，以便使分析不仅更深入，而且避免千人一面的结果。此外，胥吏研究也可以被视为社会史研究。关于对社会史的看法，我在《历史研究》1993年第2期的一篇短文中已经谈到，而且与英国的霍布斯鲍姆(Eric Hobsbawm)、德国的康策(Werner Conze)等社会史学家的观点相同，即社会史不应是历史学的某一分支或某一领域，比如社会生活方式或生活方式史，而应是一门从全新的角度进行观察和解释，同时并不排斥其他角度共存的历史学，因此无论是政治史、经济史还是文化史，又都同时可以被当作社会史。如胥吏问题，我要考虑它在社会分层中的归属问题，要考虑它的社会功能问题、社会角色问题或在社会结构中的位置问题，等等。本书名为《吏与中国传统社会》，意即在此，政治社会学(*political sociology*)的观照是必要的。我想，在传统的叙述基础上加强理论解释，正是本书的主要特色。

也许正是因为这个特色，本研究课题被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接纳为1992—1995年青年项目；与此同时，浙江人民出版社预将本书纳入其《中国社会史丛书》。在目前出版界的状况之下，这样一部纯粹学术性的专著能与读者见面，没有他们的支持是难以想象的。这使我最终还能平静地坐在书桌旁完成这项研究，而不致被两年来的“海潮”裹挟而去。

当我落笔写下“作者序”这三个字时，我正坐在美国西雅图市近海的一所房宅里，窗外是一片墨绿色的松林，阳光从林间的缝隙中斜射下来，照在尚未完全消融的残雪之上。在美国

这个充满竞争的国度里，也许因为是客人，所以反倒能平静地思考学术问题。写到这里，我突然想起今天已是1993年的元旦，也许由此转入正题将是一个美好的开始。

是为序。

1993年1月1日

楔 子

清顺治十四年（1657年），上海。

这时的上海并不像250年以后的上海那样灯红酒绿、十里洋场、摩登男女熙熙攘攘、十足的远东城市明星的模样，而不过是个初具规模的县城，无论从人文的角度还是从财赋的角度来说，都不如毗邻的松江。直到晚明时期才出了个有名人物，就是那位笃信基督教、编写过《农政全书》、在明崇祯朝做过大学士和礼部尚书的徐光启。

与徐光启约略同时，上海有一姚家，自然亦属丰殷之族。有姚永丰做过明朝的御医，其弟姚永济做过浙江按察使、布政使等职，虽不如名宦如徐阶、董其昌之家，却也算得上家大业大，一方士绅。但到前述两人的孙辈姚廷遴出世的时代，已进入明朝崇祯年间，各地灾荒频仍，战乱不已。崇祯十五年（1642年）春天，也即廷遴15岁的时候，上海一片萧条。据他后来回忆：

“更有可惨者，卖诸可食之物，稍随意即被人抢去。买者亦然，在手提不坚固，即被人夺去如飞，赶着必然咬坏。余此时幸有陈米数担及豆麦数石，日渐动用。二十三保家人妇女数口来就食，一日两餐，渐渐仆地而死。余家墙门外有深廊，又有照壁隙地，每晚将水泼湿则可，稍干即有就死于此地者矣。又有身上衣冠端正，肩负包裹，俨

然步履，顷刻倒地而死。……有租户范杏者，有努力、有急智、有乖巧，在村中呼幺喝六。其年，余亲见其将榆树皮做饼食，并蚕豆叶亦炒食，掘草根茅根大把食之，其惨如此。地之广也，掘草根剥树皮者，所在皆然。光景萧条，人心思乱，桥头巷口，遗孩满路。如县桥阁老坊尚未造完，上搭柴架，下弃小儿，日有百数。”^①

明末动荡，主要并未波及江南，但地方上天灾人祸，居然也严重到这种程度。加上溃败的南明残兵败将，知道姚廷遴的叔祖姚永济做过9年的左布政，纷纷来抢，“沉香犀玉，狼藉满途；牙珀珍珠，多余撒路，数千人搬运三昼夜不停”，一下子家道败落。所以廷遴后来十分感叹，“世有繁华靡丽，顷刻而化为冰消瓦解；风波万丈，转瞬而形影皆无”。

由于家道中衰，族中子弟不能继续吃张口饭，姚廷遴也只好寻求一条谋生之路。顺治十四年，对于廷遴来说是生活道路发生转折的一年。这年四月，他们家的两个老家人与他的两个哥哥商议：“看来我家官私还有，不如将大官进一房科，一可识熟衙门人面，二可习熟文移律例，后日好去作幕，每年可得百金，比处馆者差几倍。”所谓大官，即指姚廷遴；所谓进一房科，便是去作吏。因为州县衙门之间，有吏的部门为吏、户、礼、兵、刑、工六房，承发科（司）、架阁库、铺长司（科）、马政科等，也有的房事多，再分为科，所以简称房科。又其中提到“我家官私还有”，指的是要想充吏还要花相当的钱；并不是随便什么人想做就能做的事。还提到“识熟衙门人面”和“习熟文移律例”，这便是说作吏的职责和可获得的好处了。

^① 姚廷遴：《历年记》，收于《清代日记汇抄》，上海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

于是，廷遴乘一阎姓知县离任，“进入供招房，拜徐翰远为师，学习律例起”，但他自认为“自此沦落十五年，后悔无及”。

做吏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为什么做吏还要拜师？为什么有每年百金的收入，却被姚廷遴看作是“沦落”而追悔不已？

.....

还是让我们从头讲起吧。

目 录

- 1 作者序
1 楔子

上编 历代吏制概说

- 3 第一章 先秦：吏制的萌芽
12 第二章 秦汉：吏制的滥觞
27 第三章 魏晋南北朝：吏与役的纠缠
28 第一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中央吏制
31 第二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地方吏制
34 第三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吏员选取及其待遇
38 第四节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服役吏
48 第四章 隋唐：流外与杂任
48 第一节 究竟哪些人属于隋唐时期的吏
54 第二节 隋唐时期的吏职及额数
60 第三节 隋唐吏员的选取、升转及离职
64 第四节 隋唐吏员之兼任
68 第五节 隋唐吏员之待遇
72 第五章 宋：胥吏集团的膨胀

72	第一节 宋代吏职的界定
79	第二节 宋代吏员任职及额数
87	第三节 宋代吏职的选任、迁转及离职
96	第四节 宋代吏员之待遇
102	第六章 元：一官二吏，九儒十丐
103	第一节 元代吏职、职任及额数
111	第二节 元代吏员的选取、升转和出职
122	第三节 元代吏职之待遇
124	第四节 元代吏职地位空前提高的原因
128	第七章 明：从三途并用到独木桥
129	第一节 明代吏员的职任与额数
142	第二节 明代吏员的参充、升转和离役
154	第三节 明代吏员之待遇
162	第八章 清：吏与幕僚共天下
164	第一节 清代吏员职名变化及其职任
169	第二节 清代吏员额数
173	第三节 清代吏员的参充、升转和离役
179	第四节 清代吏员的待遇
181	第五节 对吏员的监督制度及幕僚体制

下编 吏、吏制与中国传统社会

192	第九章 政治角色
192	第一节 吏职的结构—功能地位
209	第二节 吏的政治行为
225	第三节 行政系统的功能障碍与吏的政治行为失常

- 235 第十章 衙蠹
- 236 第一节 国家经济事务中的吏弊
- 248 第二节 国家行政法律事务中的吏弊
- 261 第三节 造成吏弊的原因
- 272 第四节 国家及官绅的治吏策
- 292 第十一章 吏的内部网络与外部关系
- 292 第一节 吏的集团构成
- 305 第二节 吏集团的内部网络
- 315 第三节 吏集团的外部关系
- 329 尾声 历史评判与道德评判
- 339 作者后记

上编 历代吏制概说